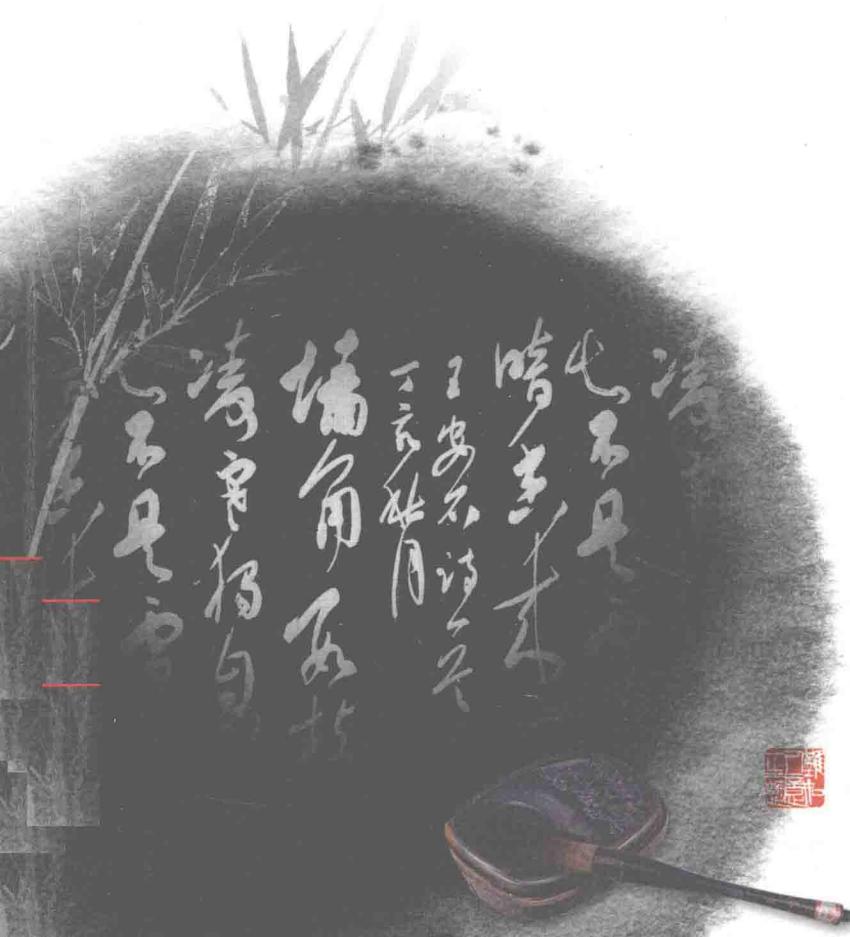


• 感悟名家经典散文 •

林语堂

诗样的人生

林语堂◎著



京华出版社

• 感悟名家经典散文 •

林语堂

诗样的人生

林語堂◎著

京华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诗样的人生/林语堂著.傅光明主编.—北京:京华出版社,2009.4

(感悟名家经典散文)

ISBN 978-7-80724-092-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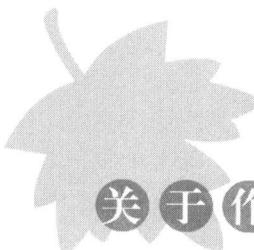
I.诗... II.林... III.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现代 IV.I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67047 号

诗样的人生

著 者 林语堂
主 编 傅光明
策 划 王金文 华飞
责任编辑 和庚方 魏龙
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
(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楼 2 层 100011)
(010)64258473 64255036 64243832 (发行部)
(010)64258472 (编辑部)
E-mail:80600pub@bookmail.gapp.gov.cn
印 刷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87mm×960mm 1/16
字 数 200 千字
印 张 13
印 数 0001~3000
出版日期 2009 年 4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80724-092-1
定 价 24.80 元

京华版图书,若有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联系



关于作者

林语堂（1895～1976） 原名和乐，后改玉堂，又改语堂。福建龙溪人。1912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，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。1919年秋赴美入哈佛大学文学系。1922年赴德国入莱比锡大学。1923年获博士学位后回国，先后任北京大学教授、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、厦门大学文学院院长、外交部秘书等职。1932年主编《论语》半月刊。1934年创办《人间世》，1935年创办《宇宙风》，1945年赴新加坡筹建南洋大学并任校长。1952年在美国与别人创办《天风》杂志。此后先后任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、国际笔会副会长等职。旅美期间，开始用英文写作，出版了专著《吾国与吾民》，《京华烟云》等多部长篇小说。

感悟经典

傅光明

中国向有斗士和隐士两类散文家，其最大区别在于斗士把散文当利剑，隐士拿散文当雕刀。斗士惯有特立独行，宁为玉碎的血性，也许他的剑术并不高明，却一定要刺中要害。“特殊的时代一定会产生特殊的文体”，鲁迅式与茅盾式散文的现实性和战斗性，实在是他们当时所处的那个大时代的造物。要在他们的散文里寻觅矫情自饰的小情调，小惆怅，“小摆设”，则不免徒费无益。他们是把散文当“投枪”和“匕首”的，才不会把它变成高人逸士手里的小玩意，去“专论苍蝇之微”。正如阿英所说：“在中国的小品文活动中，为了社会的巨大目标的作家，在努力的探索着这条路的，除茅盾、鲁迅而外，似乎还没有第三个人。”

因而，正当大时代而一味地“品赏”“幽默”与“闲适”，就显得十分不合时宜了。不是吗？曾几何时，“幽默”的老舍就遇到过难堪的尴尬，他怎会想到“幽默”竟会给他带来“危险”！他那篇《“幽默”的危险》既是一次辩白，也是在为一己的“幽默”正名。这自然起因于鲁迅对林语堂所办《论语》半月刊的批评，而老舍当时常给《论语》写稿。当国家身处内忧外患之际，林语堂倡导“幽默”、“性灵”，“以自我为中心，以闲适为格调”，自然便有了专事玩弄之嫌。眼里从不揉沙子的鲁迅，批评林语堂将幽默导向“将屠户的凶残，使大家化为一笑，收场大吉。”也就顺理成章。可要是单从鲁迅1934年6月18日写给台静农的那封信来看，他当时对老舍的幽默是更看不上眼的。他说：“文坛，则刊物杂出，大都属于‘小品’。此为林公语堂所提倡，盖骤见宋人语录，明人小品，所未前闻，遂以为宝，而其作品，则已远不如前矣。如此下去，恐将与老舍半农，归于一丘。其实，则真所谓‘是亦不可以已乎’者也。”这实在有点冤枉了老舍，因为即便当时来说，老舍与林语堂的幽默路数也毕竟是有区别的，“林语堂的文章是幽默而带滑稽，老舍则幽默而带严肃。”

与鲁迅相比，郁达夫要豁达许多，他认为，“清谈，闲适，与幽默，何尝也不可以追随时代而进步呢？”可见，在他眼里，一个作家是否追随时代而进步，并不在乎他的“文调”是“性灵”、“闲适”、“幽默”的，还是道文壮节、挥戈反目的。其实，鲁迅也并不像有些人出于逆反心理想象

的那样，是只会“横眉冷对”的“铁板”一块。在散文写作理念上，他还是蛮“前卫”的。他认为散文只要达到了真情实感的流露，写作上“是大可以随便的，有破绽也不妨。”同时，鲁迅的深刻犀利却也是旁人所望尘莫及的，他一针见血地指出，散文的幻灭在于“模样装得真。”换言之，在鲁迅看来，散文最贵在“真”，尤忌“瞒”和“骗”的装腔作势。

散文写作又实在是多元的，远非“斗士”、“隐士”两类可以囊括。恰如梁实秋所说，“有一个人就有一种散文。”以鲁迅、周作人虽为血缘兄弟，却“文调”迥异，即可见事实也是如此。一个人的散文写成什么样，或他会如何来写，跟他的散文观，其实也就是性格，是血脉相连的。所以，梁实秋强调，散文的“文调就是那个人。”“文调的美纯粹是作者性格的流露。”他以为“散文是没有一定格式的，是最自由的。”要“美在适当”。周作人则率先提出，现代散文是“记述的，是艺术性的，又称作美文，”且“须用自己的文句与思想。”朱自清主张“意在表现自己”，崇尚写“独得的秘密”。

再比如，沈从文一味要在散文里“写我自己的心和梦的历史。”并特别强调，“把文学附庸于一个政治目的下，或一种道德名义下，不会有好文学。用文学说教，根本已失去了文学的意义了。”坚持文学的纯艺术性，像他的同道何其芳、李广田、萧乾，直至他的弟子汪曾祺，均如是；章依萍则代表“海派”作家直言不讳地表示，“所谓文人的著作，在高雅之士看来，诚为不朽之大业，而在愚拙之我看来，在资本主义之下，一切的著作，无非皆是商品而已。”坚持文学的商品性。像与之归于一派的张爱玲、苏青等，也都明确地说，他们是为生活、为钱而写作。在今天看来，即便是为稻粮谋，却写得一手好文章，已无可厚非，不太再会被轻易指摘为思想格调不高或人品低下了。

正是从这个角度也说明，诚如梁遇春所说，“自从有小品文以来，就有许多小品文的定义，当然没有一个是完全对的。”可我还是最心仪他以26岁年轻生命留下的那份洒脱与率真，以及只能是天赋的灵性与悟感。他以为，散文就是“用轻松的文笔，随随便便地来谈人生。”而且，比起诗来，散文“更是洒脱，更胡闹些罢！”我颇以为然。

其实，追踪20世纪中国现代散文的脚迹，无论是早期的“语丝派”，“论语派”，赞美母爱的“冰心体”，“跑野马”的徐志摩散文，还是被一度奉为新经典的杨朔、秦牧、刘白羽三家散文，直至海峡对岸立志要“剪掉散文的辫子”的余光中，甚或近来的“大文化散文”也好，“小女人散文”也罢，至少在一点上是一致的，即“我手写我口”。不管何种“文调”，无论向杂文倾斜的硬邦邦抨击时政的，还是抒情感怀到软绵绵无病呻吟的，或触景生情得悲歌哀怨、如泣如诉的，散文在某种程度上，是可以作为灵魂的避难所或精神的栖息地而存在的。艺术是独立的，散文须是个性的。



目 录

人生的爱好者

- 论孔子的幽默 / 2
- 发现自己：庄子 / 6
- 情、智、勇：孟子 / 9
- 孟子说才志气欲 / 14
- 论孟子的文体 / 16
- 玩世、愚钝、潜隐：老子 / 18
- 中庸的哲学：子思 / 23
- 人生的爱好者：陶渊明 / 26
- 《苏东坡传》序 / 29
- 《武则天传》序 / 32

诗样的人生

- 秋天的况味 / 36
- 说北平 / 38
- 基督徒、希腊人、中国人 / 41
- 与尘世结不解缘 / 46
- 灵与肉 / 48
- 一个生物学的观念 / 50
- 诗样的人生 / 53
- 论不免一死 / 54
- 论梦想 / 57

- 论解嘲 / 60
- 论幽默 / 62
- 论幽默感 / 71
- 做文与做人 / 75
- 一篇没有听众的演讲 / 81
- 一团矛盾 / 85

快乐的问题

- 快乐的问题 / 90
- 心灵欢乐吗？ / 93
- 看电影流泪 / 96
- 茶和交友 / 98
- 酒令 / 103
- 安卧眠床 / 108
- 坐在椅中 / 111
- 论伟大 / 114
- 论树与石 / 116
- 论花与花的布置 / 122
- 论游览 / 125
- 记纽约钓鱼 / 129

读书的艺术

- 烟屑(选一) / 132

- 
- 读书与看书 /134
读书的艺术 /135
写作的艺术 /140
谈话的艺术 /146
读书与风趣 /152
《中国智慧》序 /153
《剪拂集》序 /156
《大荒集》序 /158
《生活的艺术》序 /160

- 小品文之遗绪 /164
再谈小品文之遗绪 /168
论小品文笔调 /171
我们的态度 /174
且说《宇宙风》 /175

谈中西文化

- 中国的国民性 /178
中国人之德性 182

人生的爱好者



论孔子的幽默

——《论语》杂评

孔子自然是幽默的。《论语》一书，很多他的幽默语。因为他脚踏实地，说很多入情入理的话。只惜前人理学气太厚，不曾懂得。他十四年间，游于宋、卫、陈、蔡之间，不如意事，十居八九，总是泰然处之。他有伤世感时的话，在鲁国碰了季桓子、阳货这些人，想到晋国去，又去不成，到了黄河岸上，而有水哉水哉之叹。桓魋一类人想要害他，孔子：“桓魋其如予何”的话，虽然表示自信力甚强，总也是自得自适君子不忧不惧一种气派。为什么他在陈、蔡、汝、颍之间，住得特别久，我就不得而知了。他那安详自适的态度，最明显的例，是在陈绝粮一段。门人都已出怨言了，孔子独弦歌不衰，不改那种安详幽默的态度。他三次问门人：“我们一班人，不三不四，非牛非虎，流落到这田地，为什么呢？”这是我所最爱的一段，也是使我们最佩服孔子的一段。有一次，孔子与门人相失于路上。后来有人在东门找到孔子，说他的相貌，并说他像一条“丧家犬”。孔子听见说：“别的我不知道。至于像一条丧家狗，倒有点像。”

须知孔子是最近人情的，他是恭而安，威而不猛，并不是道貌岸然，冷酷酷拒人于千里之外。但是到了程、朱诸宋儒的手中，孔子的面目就改了。以道学面孔论孔子，必失孔子原来的面目。仿佛说，常人所为，圣人必不敢为。殊不知道学宋儒所不敢为，孔子偏偏敢为。如孺悲欲见孔子，孔子假托病不见，或使门房告诉来客说不在家，这也就够了。何以在孺悲犹在门口之时，故意“取瑟而歌，使之闻之”，这不是太恶作剧吗？这就是活泼泼的孔丘。但这一节，道学家就难于解释。朱熹犹能了解，这是孔子深恶而痛绝乡愿的表示。到了崔东壁(述)便不行了。有人盛赞崔东壁的《洙泗考信录》。我读起来，就觉得赞道之心有余，而考证的标准太差。他以为这段必是后人所附会，圣人必不出此。这种看法，离了现代人传记文学的功夫(若 Lytton Strachey 之《维多利亚女王传》那种体会人情的看法)离得太远了。凡遇到孔子活泼泼所为未能完全与道学理想符合，或言宋儒之所不敢言(“老而不死是为贼”)，或为宋儒之不敢为(“举杖叩其胫”，“取瑟而歌，使之闻之”)，崔东壁



就断定是“圣人必不如此”，而斥为伪作，或后人附会。顾颉刚也曾表示对崔东壁不满处：“他信仰经书和孔、孟的气味都嫌太重，糅杂了许多先入为主的成见。”（《古史辨》第一册的长序）

读《论语》，不应该这样读法。《论语》是一本好书，虽然编的太坏，或可说，根本没人敢编过。《论语》一书，有很多孔子的人情味。要明白《论语》的意味，须先明白孔子对门人说的话，很多是燕居闲适的话，老实话，率真话，不打算对外人说的话，脱口而出的话，幽默自得话，甚至开玩笑的话，及破口骂人的话。

总而言之，是孔子与门人私下对谈的实录。最可宝贵的，使我们复见孔子的真面目，就是这些半真半假、雍容自得的实录，由这些闲谈实录，可以想见孔子的真性格。

孔子对他门人，全无架子。不像程颐对哲宗讲学，还要执师生之礼那种臭架子。他一定要坐着讲。孔子说：“你们两三位，以为我对你们有什么不好说的吗？我对你们老实没有？我没有一件事不让你们两三位知道。那就是我。”这亲密的情形，就可想而知。所以有一次他承认是说笑话而已。孔子到武城，是他的门人子游当城宰。听见家家有念书弦诵的声音，夫子莞尔而笑说：“割鸡焉用牛刀。”子游驳他说，夫子所教是如此。“君子学道则爱人，小人学道则易使也。”孔子说：“你们两三位听，阿偃是对的。我刚才说的，是和他开玩笑而已。”（“前言戏之耳”。）

这是孔子燕居与门人对谈的腔调。若做岸然道貌的考证文章，便可说“岂有圣人而戏言乎……不信也……不义也……圣人必不如此，可知其伪也。”你看见过那一位道学老师，肯对学生说笑话没有？

《论语》通篇这类的口调居多。要这样看法才行。随举几个例：言志之篇，“吾与点也”，大家很喜欢，就是因为孔子作近情语，不作门面语。别人说完了，曾皙以为他的“志愿”不在做官，危立于朝廷宗庙之间，他先不好意思说。夫子说：“没有关系，我要听听各人言其志愿而已。”于是曾皙砰訇一声，把瑟放下，立起来说他的志愿。大约以今人的话说来，他说：“三四月间，穿了新衣服到阳明山中正公园。五六个大人，带了六七个小孩子，在公共游泳池游一下，再到附近林下乘凉，一路唱歌回来。”孔子吐一口气说，“阿点，我就要陪你去。”或作“我最同意你的话”。在冉有、公西华说正经话之后，曾皙这么一来放松，就得幽默作用。孔子居然很赏识。

有许多《论语》读者，未能体会这种语调。必须先明白他们师生闲谈的语调，读去才有意思。

“御乎射乎”章——有人批评孔子，说“孔子真伟大，博学而无所专长”。孔子听见这么说：“教我专长什么？专骑马呢？或专射箭呢？还是专骑马好。”这话真是幽默的口气。我们也只好用幽默假痴假呆的口气读他。他哪里是正经话？或以为圣人这话未免杀风景。但是孔子幽默口气，你当真，杀



风景的是你，不是孔夫子。

“其然，岂其然乎？”章——孔子问公明贾关于公叔文子这个人怎样，听见说这位先生不言、不笑、不贪。公明贾说“这是说的人张大其辞。他也有说有笑，只是说笑的正中肯合时，人家不讨厌”。孔子说：“这样？真真这样吗？”这种重叠，是《论语》写会话的笔法。

“赐也，非尔所及也”章——子贡很会说话。他说：“我不要人家怎样待我，我就不这样待人。”孔子说：“阿赐，（你说的好容易。）我看你做不到。”这又是何等熟人口中的语气。

“空空如也”章——孔子说：“你们以为我什么都懂了。我哪里懂什么。有乡下人问我一句话，我就空空洞洞了，无一句话作回答。这边说说，那边说说，再说说不下去了。”

“三嗅而作”章——这章最费解，崔东壁以为伪。其实没有什么。只有孔子嗅到雉鸡作呕不肯吃。这篇见《乡党》，专讲孔子讲究食。有飞鸟在天空翱翔，飞来飞去，又停下来。子路见机说，“这只母野鸡，来的正巧。”打下来贡献给孔夫子，孔夫子嗅了三嗅，嫌野鸡的气味太腥，就站起来，不吃也罢。原来野鸡要挂起来两三天，才好吃。我们不必在这里寻出什么大道理。

“群居终日”章——孔子说：“有些人一天聚在一起，不说一句正经话，又好行小恩惠——真难为他们。”“难矣哉”是说亏得他们做得出来。朱熹误解为“将有患难”，就是不懂这“亏得他们”的闲谈语调。因为还有一条，也是一样语调，也是用“难矣哉”，更清楚。“一天吃饱饭，什么也不用心。真亏得他们。不是还可以下棋吗？下棋用心思，总比那样无所用心好。”

幽默是这样的，自自然然，在静室对挚友闲谈，一点不肯装腔作势。这是孔子的《论语》。有一天，他说：“我总应该找个差事做。我岂能像一个墙上葫芦，挂着不吃饭？”有一天他说：“出卖啊！出卖啊！我等着有人来买我（沽之哉，沽哉，我待贾者也）。”意思在求贤君能用他，话却不择言而出，不是预备给人听的。但在熟友闲谈中，不至于误会。若认真读它，便失了气味。

孔子骂人也真不少。今之从政者何如，孔子说：“噫，斗筲之人，何足算也。”“斗筲”是承米器，就是说“那些饭桶，算什么！”骂原壤“老而不死是为贼”。骂了不足，还举起棍子，打那蹲在地上的原壤的腿。骂冉求“非吾徒也。小子鸣鼓而攻之，可也”。真真不客气，对门人表示他非常生气，不赞成冉求替季氏聚敛。“由也不得其死然。”骂子路不得好死。这些都是例。

孔子真正属于机警(wit)的话，平常读者不注意。最好的，我想是见于孔子家语一段。子贡问死者有知乎。孔子说：“等你死了，就知道。”这句话，比答子路“未知生，焉知死”，更属于机警一类。“一个人不对自己说，怎么办？怎么办？我对这种人，真不知道怎么办（不曰如之何，如之何者，吾未如之何也已）。”“知之为知之，不知为不知，是知也。”也是这一类。“过而不改，是谓过矣。”相同。“不患人之不己知，求为可知也。”——这句话非常好。就在



知字上做文章，所以为机警动人的句子。

总而言之，孔子是个通人，随口应对，都是道理。他脚踏实地，而又出以平淡浅近之语。教人事父母，不但养，还要敬，却说“至于犬马，皆能有养”，这不是很唐突吗？“富而可求也，虽执鞭之士，吾亦为之。”就是说“如果成富是求得来的，叫我做马夫赶马车，我也愿意”。都是这派不加修饰的言辞。好在他脚踏实地，所以常有幽默的成分在其口语中。美国大文豪 Carl Van Doren 对我说，他最欣赏孔子一句话，就是季文子三思而后行。孔子说：“再，斯可矣。”这真正是自然流露的幽默。有点杀风景，想来却是实话。

（选自 1974 年 10 月台湾开明书店初版《无所不谈合集》）



发现自己：庄子

在现代生活中，哲学家差不多是世界上最受人尊崇，同时也最不受人注意的家伙。如果这么一个家伙真的存在着的话，“哲学家”已经仅仅变成一个社交上恭维人家的名词了。任何一个莫名其妙、深奥不易了解的人都被称为“哲学家”。任何一个不关心目前状况的人也被称为“哲学家”。然而，后者这种意义中却含着相当的真理。当莎士比亚在《皆大欢喜》一剧里使丑角达士东说“牧羊人，你也懂得一点哲学吧”时，他是用后者这种意义的。由这种意义说来，哲学不过是对事物或一般人生的一种普通而粗浅的观念而已，这种观念每一个人多少都有一些。一个人如果不承认现实的全貌的表面价值，或如果不相信报纸上所刊载的每一句话，他多少是一个哲学家。他是一个不愿被欺骗的人。

哲学始终含着一种如梦初醒的意味。哲学家观察人生，像艺术家观察风景一样——是隔着一层薄纱或一层烟雾的。生硬的现实的琐事已经软化了一些，使我们可以看出它的意义。至少中国艺术家或哲学家是这样想的。所以，哲学家是和那个彻底的现实主义者完全相反；彻底现实主义者为俗务所缠，碌碌终日，相信他的成功和失败，赢利和损失是绝对的，真实的。这么一种人是没有救药的，因为他连一些怀疑的念头也没有，因为他根本是空洞无物的。孔子曰：“不曰如之何，如之何者，吾未如之何也已矣！”——在孔子少数的有意的谐语之中，这是我所发现的一句。

我打算在这一章中介绍中国哲学对于生活的一些观念。这些哲学家的意见越是参差，便也越是一致——他们都认为人类必须有智慧和勇气，才能够过着幸福的生活。孟子那种比较积极的观念和老子那种比较圆滑的和平观念，调和起来而成为中庸的哲学，这种中庸的哲学可说是一般中国人的宗教。动和静的冲突结果产生了一种妥洽的见解，对于一个很不完美的地上天堂感到满足。这种观念造成了一个智慧而愉快的人生哲学，终于在陶渊明——据我看来，他是中国最伟大的诗人与最和谐的性格——的生活上形成的一种典型。

一切中国的哲学家在不知不觉中认为惟一重要的问题是：我们要怎样



享受人生？谁最会享受人生？我们不追求十全十美的理想，我们不寻找那些得不到的东西。我们不要求知道那些不得而知的东西；我们只认识不完美的，会死的人类的本性：在这种观念之下，我们要怎样调整我们的人生，使我们可以和平地工作着，旷达地忍耐着，幸福地生活着呢？

我们是谁呢？这是第一个问题。这个问题几乎是无法答复的。可是我们都承认在我们日常活动中那么忙碌的自我，并不完全是真正的自我。我们相信我们在生活的追求中已经失掉了一些东西。当我们看见一个人在一片田野里跑来跑去地寻找东西时，智者可以弄出一个难题给一切旁观者去解答：那个人失掉了什么东西呢？有的猜一只表；有的猜一枚钻石胸针；其他的人则作其他的猜测。智者委实也不知道那个人在寻找什么东西。可是当大家都猜不中的时候，他会对大家说：“我告诉你们吧。他失掉了一些气息了。”(lost some breath——即“上气不接下气”之意)没有人会否认他的话是对的。所以我们在生活的追求中常常忘掉了真正的自我，像庄子在一个美妙的譬喻里所讲的那只鸟那样，为了要捕捉一只螳螂而忘掉自身的危险，而那只螳螂又为了要捕捉一只蝉而忘掉自身的危险：

庄周游于雕陵之樊，睹一异鹊自南方来者，翼广七尺，目大运寸，感周之颡，而集于栗林。

庄周曰：“此何鸟哉，翼殷不逝，目大不睹？”

蹇裳蹑步，执弹而留之，睹一蝉，方得美荫而忘其身。螳螂执翳而搏之，见得而忘其形；异鹊从而利之，见利而忘其真。

庄周恍然曰：“噫！物固相累。二类相召也！”

捐弹而反走，虞人逐而谇之。

庄周反入，三月不庭。蔺且从而问之：“夫子何为顷间甚不庭乎？”

庄周曰：“吾守形而忘身。观于浊水，而迷于清渊。且吾闻诸夫子曰：‘入其俗，从其令。’今吾游于雕陵而忘吾身。异鹊感吾颡，游于栗林而忘真，栗林虞人以吾为戮，吾所以不庭也。”

庄子是老子的得意门生，正如孟子是孔子的得意门生一样，两人的生卒年月和他们的老师隔离差不多一百年。庄子和孟子同时，老子大约和孔子同时。可是孟子和庄子一样认为我们已经失掉了一些东西，哲学家的任务是去发现并取回已经失掉了的东西——据孟子的见解，这里所失掉的便是“赤子之心”。这位哲学家说：“大人者，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。”孟子认为文明的人为的生活，对于人类天生的赤子之心的影响，有如山上的树木被斧斤伐去一样：

牛山之木尝美矣，以其郊于大国也，斧斤伐之，可以为美乎？是其



日夜之所息，雨露之所润，非无萌蘖之生焉，牛羊又从而牧之，是以若彼濯濯也。人见其濯濯也，以为未尝有材焉，此岂山之性也哉？虽存乎人者，岂无仁义之心哉？其所以放其良心者，亦犹斧斤之于木也；旦旦而伐之，可以为美乎？其日夜之所息，平旦之气，其好恶与人相近也者几希，则其旦昼之所为，有牿亡之矣。牿之反复，则其夜气不足以存；夜气不足以存，则其违禽兽不远矣。人见其禽兽也，而以为未尝有才焉者，是岂人之情也哉？



情、智、勇：孟子

一个热诚的、优游自在的、无恐惧的人，是最能够享受人生的理想性格。孟子以“智、仁、勇”为他的“大人”的三种“成熟的美德”。我想把“仁”字改为“情”字，而视“情、智、勇”为大人物的特质。我们在英语中幸亏找得到“passion”这个字，其用法跟华语中的“情”字差不多一样。这两个字开始都含着“情欲”这种狭义，可是都有更广大的意义。张潮曰：“多情者必好色，而好色者未必尽属多情。”又曰：“情之一字，所以维持世界，才之一字，所以粉饰乾坤。”因为如果我们没有情，我们便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做人生的出发点。情是人生的灵魂，星辰的光辉，音乐和诗歌中的韵律，花中的欢乐，禽鸟的羽毛，女人的美艳，学问的生命。谈到没有情的灵魂，正如谈到没有表情的音乐一样地不可能。这种东西给我们内心的温暖和丰富的活力，使我们能够快快乐乐地面对着人生。

我把中国作家笔下的“情”字译为“passion”，也许错了，我应该用“sentiment”一字（代表一种较温柔的情感，较无暴风雨般的热情那种骚动的性质）去译它吗？也许“情”这一字有早期浪漫主义者所谓“sensibility”的意义，是一个有温情的、大度的、艺术化的人所具有的质素。除爱默生、爱弥尔、朱伯尔和伏尔泰之外，西洋哲学家对于热情很少说过一句好话，这是可怪的事。也许我们仅是用词不同而已，我们所指的是同样的东西。可是如果“热情”（passion）和“情感”（sentiment）意义不同，而专指一种暴躁的骚乱的情感而言，那么中国语文里便找不到一个字可以代表它，而我们只好依然用“情”这个字了。这是种族脾性不同的表征吗？这是中国民族缺乏那种侵蚀灵魂、造成西洋文学中悲剧材料的伟大热情的表征吗？这是中国文学中没有产生希腊意义上的悲剧的原因吗？这是中国悲剧角色在危急的时候饮泣吞声，让他们的情人给仇敌带去，或如楚霸王那样，先杀死情人，然后自刎的原因吗？这种结局是不会使西洋的观众感到满意的，可是中国人的生活是这样，中国文学自然也是这样的了。一个人和命运挣扎，放弃了斗争，在事过境迁之后，悲剧才在回忆、徒然的后悔和渴望的洪流中产生出来。正如唐明皇的悲剧那样，到他下令使他的爱妃自杀，以满足叛军的要求之后，便成天在梦